证券代码：000488 200488 证券简称：晨鸣纸业 晨鸣 B 公告编号：2023-005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境内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3 年第一次境外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定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境内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3 年第一次境外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境内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3 年第一次境外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2 月 27 日 14:00 起依次召开；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境内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3 年第一次境外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

(2)网络投票时间为：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23 年 2 月 27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时间：2023 年 2 月 27 日 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注意：A 股、B 股股东就同一议案在进行网络投票时，仅能投票一次，即参加网络投票的 A 股、B 股股东在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的投票，将视同在 2023 年第一次境内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上作出相同的投票。

6、股权登记日：A 股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2 月 17 日，B 股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2 月 22 日(B 股最后交易日为 2023 年 2 月 17 日)。B 股股东应在 2023 年 2 月 17 日(即 B 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7、出席对象：

(1)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①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全体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 2023 年 2 月 17 日(B 股最后交易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 A 股、B 股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在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股东名册登记的公司 H 股股东（根据香港有关要求发送通知、公告)，不适用本通知。

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③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机构人员。

(2)2023 年第一次境内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

①截至 2023 年 2 月 17 日(B 股最后交易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 A 股、B 股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③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机构人员。

(3)2023 年第一次境外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

详情请见公司于香港联交所另行发布的 2023 年第一次境外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通知。

8、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寿光市农圣东街 2199 号公司研发中心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有关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3.01	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
3.02	发行股票的种类与面值	√
3.03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3.04	上市地点	√
3.05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3.06	发行数量	√
3.07	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安排	√
3.08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3.09	标的企业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
3.10	决议有效期	√
4.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说明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8.00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的议案	√
9.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的说明的议案	√
10.00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
11.00	关于本次重组信息公布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十三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	√
12.00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
13.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采取的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5.00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
1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

上述议案均为特别决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议案均涉及关联交易，与上述议案有关的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且不能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对该议案的投票。

2、2023 年第一次境内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有关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3.01	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
3.02	发行股票的种类与面值	√
3.03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3.04	上市地点	√
3.05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3.06	发行数量	√
3.07	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安排	√
3.08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3.09	标的企业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
3.10	决议有效期	√
4.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说明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8.00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的议案	√
9.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的说明的议案	√
10.00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
11.00	关于本次重组信息公布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十三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	√
12.00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
13.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采取的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5.00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
1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

上述议案均为特别决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议案均涉及关联交易，与上述议案有关的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且不能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对该议案的投票。

3、2023 年第一次境外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有关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3.01	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
3.02	发行股票的种类与面值	√
3.03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3.04	上市地点	√
3.05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3.06	发行数量	√
3.07	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安排	√
3.08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3.09	标的企业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
3.10	决议有效期	√
4.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说明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8.00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的议案	√
9.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的说明的议案	√
10.00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
11.00	关于本次重组信息公布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十三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	√
12.00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
13.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采取的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5.00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
1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

上述议案均为特别决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类别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议案均涉及关联交易，与上述议案有关的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且不能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对该议案的投票。

3、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4、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附件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二：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公司 2023 年第一次境内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四：公司 2023 年第一次境内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五：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九日

附件一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 股 量		股东代码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确认(章)	年 月 日		

注：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二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有关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3.01	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3.02	发行股票的种类与面值				
3.03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3.04	上市地点				
3.05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3.06	发行数量				
3.07	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安排				
3.08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3.09	标的企业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3.10	决议有效期				
4.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00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说明的议案				
6.00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7.00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8.00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的议案				
9.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的说明的议案				
10.00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11.00	关于本次重组信息公布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十三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				
12.00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13.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4.00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采取的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5.00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1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议案均为特别决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类别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议案均涉及关联交易，与上述议案有关的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且不能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对该议案的投票。

3、2023 年第一次境外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有关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3.01	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
3.02	发行股票的种类与面值	√
3.03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3.04	上市地点	√
3.05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3.06	发行数量	√
3.07	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安排	√
3.08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3.09	标的企业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
3.10	决议有效期	√
4.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说明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8.00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的议案	√
9.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的说明的议案	√
10.00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
11.00	关于本次重组信息公布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十三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	√
12.00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
13.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4.00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采取的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5.00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
1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

注：1、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任意一项方框内划“√”号，作出投票指示。

2、如委托人未作出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

委托人姓名/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境内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回执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 股 量		股东代码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确认(章)	年 月 日		

注：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四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境内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公司 2023 年第一次境内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投票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有关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3.01	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3.02	发行股票的种类与面值				
3.03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3.04	上市地点				
3.05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3.06	发行数量				
3.07	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安排				
3.08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3.09	标的企业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3.10	决议有效期				
4.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00	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说明的议案				
6.00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7.00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8.00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的议案				
9.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的说明的议案				
10.00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的议案				
11.00	关于本次重组信息公布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第十三条相关标准的说明的议案				
12.00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13.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4.00	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采取的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5.00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1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注：1、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任意一项方框内划“√”号，作出投票指示。

2、如委托人未作出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

委托人姓名/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488”，投票简称为“晨鸣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2 月 27 日(星期一)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2 月 27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488 200488 证券简称：晨鸣纸业 晨鸣 B 公告编号：2023-003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晨鸣纸业”)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 月 14 日以书面、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董事 11 人。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一致通过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有关条件的议案》

晨鸣纸业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寿光美伦纸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寿光美伦”)1.19%股权(对应寿光美伦 5,721.0526 万元出资额)、潍坊晨融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晨融基金”)的 44.44%有限合伙份额和 0.22%普通合伙份额(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寿光美伦与晨融基金合称“标的企业”或“标的公司”，拟购买的寿光美伦股权及晨融基金份额合称“标的资产”)。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公司对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认真自查论证后，认为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各项要求及条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境内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3 年第一次境外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交易前，晨鸣纸业持有交易对方之一晨鸣(青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投资”)持有的寿光美伦 1.19%股权(对应寿光美伦 5,721.0526 万元出资额)、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信托”)持有的晨融基金 44.44%有限合伙份额，晨鸣纸业全资子公司山东晨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鸣投资”)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晨鸣资管持有的晨融基金 0.22%普通合伙份额。

本次交易后，晨鸣纸业直接持有寿光美伦 63.68%股权，通过晨融基金间接控制寿光美伦 5.44%股权，直接及间接控制寿光美伦的股权比例将增加至 69.12%，寿光美伦控制关系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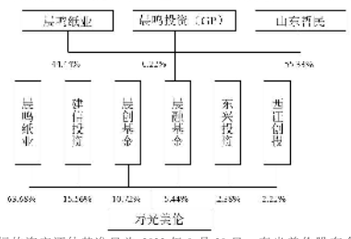

2、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评估基准日为 2022 年 9 月 30 日，寿光美伦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880,153.82】万元，经交易各方充分协商，标的公司寿光美伦 1.19%股权的最终交易价格确定为【10,488.21】万元，标的公司晨融基金 44.44%有限合伙份额的最终交易价格确定为【21,265.67】万元，标的公司晨融基金 0.22%普通合伙份额的最终交易价格确定为【106.32】万元。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均价的 90%，本次发行价格确定为 4.42 元/股。根据上述定价情况，上市公司以股份及现金向交易对方支付对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股

交易对方	交易对价	股份对价		股份支付比例	现金对价	现金支付比例
		对价	股份数			
重庆信托	21,265.67	21,265.67	48,112,372	100.00%	0	0.00%
东兴投资	10,488.21	10,488.21	23,728,973	100.00%	0	0.00%
晨鸣资管	106.32	–	–	0.00%	106.32	100.00%
合计	31,860.19	31,753.87	71,841,345	–	106.32	–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最终股份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作相应的调整，发行股份数量也将随之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 发行股票的种类与面值

晨鸣纸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方式为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为重庆信托和东兴投资。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 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发行的股份在深交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市场参考价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前 60 个交易日、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股

股票交易均价计算区间	交易均价	交易均价的 90%
前 20 个交易日	4.90	4.41
前 60 个交易日	5.02	4.52
前 120 个交易日	5.30	4.77

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本次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价格定为 4.42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作相应的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最终发行价格尚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 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按以下方式确定：本次向东兴投资、重庆信托发行股份数量=东兴投资、重庆信托各自持有的标的资产交易价格/本次发行价格。若经上述公式计算所得的股份总数为非整数，则不足一股的，东兴投资、重庆信托自愿放弃。本次购买标的资产拟发行股份的数量为向各个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数量之和。本次交易中寿光美伦 1.19%股权的交易金额为【10,488.21】万元，全部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晨融基金 44.44%有限合伙份额的交易金额为【21,265.67】万元，全部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按照本次发行股票价格 4.42 元/股计算，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为【71,841,345】股。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最终股份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作相应的调整，发行股份数量也将随之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 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安排

《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规定：特定对象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一)特定对象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二)特定对象通过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取得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三)特定对象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时，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

重庆信托、东兴投资承诺，自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但中国证监会要求对目标股份的锁定期进行调整的，应根据相关要求予以调整。

除上述条件外，交易对方于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时还应当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交易所规则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上市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 标的企业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本次交易的过渡期间指自基准日(即 2022 年 9 月 30 日，不包括基准日当日)至标的资产于公司登记机关处变更登记至收购方名下之日(即交割日，包括交割日当日)的期间，标的企业在过渡期间产生的盈利或其他原因导致的净资产的增加，以及在过渡期产生的亏损或因其他原因导致的净资产的减少，均由标的企业享有及承担。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 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境内上市股份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3